附件1

自由贸易试验区公共场所卫生备案表

（参考模板）

**填表说明：**

本表格仅适合于注册并在本市自由贸易试验区范围内的商事主体经营举办**音乐厅、展览馆、博物馆、美术馆、图书馆、书店、录像厅（室）7类公共场所。**

1、申请企业提交本备案表相关申报资料均需一式一份。

2、申请表需保持整洁，不得折叠；申请表用黑色钢笔填写，内容应完整、准确，字迹工整清晰，不得涂改。

**申请备案声明：**本单位此次备案内容以及相关材料均属实，如有不实或虚假的，由备案单位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备案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单位 |  | | 经济类型  （10内资、20港澳台投资、30国外投资、90其他） | □□ |
| 商事主体登记地址 |  | | | |
| 实际经营地址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申请许可项目： 🞎音乐厅、🞎展览馆、🞎博物馆、🞎美术馆、🞎图书馆、🞎书店、🞎录像厅（室）**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 |  | |
| 联系人 |  | 联系人电话 |  | |
| 卫生设施建设情况：（请根据实际情况在“□”填写“√”，可多选）  集中式空调：是□ 否□； 使用饮用水供水设施设备：是□ 否□；  存在重要环境卫生污染源：是□ 否□ 填是的，请描述污染源： | | | | |
| 一、基本情况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身份证件名称：  2、证件号码：□□□□□□□□□□□□□□□□□□  3、在岗职工数□□□□□ 专职从业人员数□□□□□ 持健康合格证明人数□□□□□  4、营业面积□□□□□□□m2  5、是否在学校内：是□ 否□  二、卫生设施设备、饮用水  1.公共用品用具消毒设施：有□ 无□  2.公共用品用具保洁设施：有□ 无□  3.集中空调通风系统： 有□ 无□  4.饮用水：集中式供水□（公共供水□ 自建设施供水□ 分质供水□） 二次供水□ 分散式供水□ 其他□  三、经营状况  1．正常（已开业）□ 2．暂停（装修中）  **填写规则说明：**  1．专职从业人员数：填报被监督单位中与本信息卡报告内容（即单位类别）相关的，直接为顾客服务的 人员数（包括新参加及临时工作人员）。专职从业人员数≤在岗职工数。  2．持健康合格证明人数：填报专职从业人员中持有效健康合格证明的人员数。持健康合格证明人数≤专职从业人员数。  3．营业面积：填报被监督单位与本信息卡报告内容（即单位类别）相关的使用面积，包括营业场所及辅助用房。  4．公共用品用具消毒设施：公共用品用具外送至有洗涤消毒设备的合法经营单位进行清洗消毒的，或使用一次性公共用品用具的，填报“有”。  5．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指为使房间或封闭空间空气温度、湿度、洁净度和气流速度等参数达到设定的要求，而对空气进行集中处理、输送、分配的所有设备、管道及附件、仪器仪表的总和。被监督单位使用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的均需填报“有”。  6．饮用水：指提供给顾客的饮用水情况。同一公共场所供应多种类别的饮用水时，填报其主要供应的饮 用水类别。供应桶装饮用水的计入“分质供水”栏内，不供应饮用水或供应其他类型饮用水的计入“其他”栏  内。  （1）集中式供水：指根据《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等规定，自水源集中取水，通过输配 水管网送到用户或者公共取水点的供水方式（包括公共供水、自建设施供水和分质供水）。  （2）分质供水：主要指利用过滤、吸附、氧化、消毒等装置对城市集中式供水或其他原水作进一步的深度（特殊）处理，通过独立封闭的循环管道输送，供给人们直接饮用的水。  （3）二次供水：指根据《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 2006）等规定，集中式供水在入户之前经再度储存、加压和消毒或深度处理，通过管道或者容器输送给用户的供水。  （4）分散式供水：指根据《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等规定，直接从水源取水，无任何设施或仅有简易设施的供水方式。 | | | | |
| **申请单位承诺内容**  本单位承诺本次备案所填报内容及提供的资料均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愿承担有关法律责任。  申请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月日 年月日 | | | | |
| （骑缝章）  **备案回执（凭证）**  单位名称 ：  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你单位于 年 月 日向 （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提出在我市自由贸易试验区经营举办的公共场所卫生备案申请项目为 ，现备案表已收悉，并将于 年 月 日前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核查。即日起，你单位已纳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应按照《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卫生标准规范要求，切实落实卫生管理主体责任，依法经营，规范经营。  单位（盖章） | | | | |